

# 广东荣盛辉线业有限公司纱线加工生产项目 (废水、废气、噪声) 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意见

2019年1月11日,建设单位广东荣盛辉线业有限公司组织验收检测机构广东准星检测有限公司等单位及专业技术专家组成了验收工作组,根据广东荣盛辉线业有限公司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并对照《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严格依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规范、本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报告表和审批部门审批文件等要求对本项目进行验收,形成验收意见如下:

## 一、工程建设基本情况

### (一) 建设地点、规模、主要建设内容

广东荣盛辉线业有限公司位于揭西县坪上龙湖工业区,主要从事各类化纤纱线、绣花线、涤纶线、锦纶线、缝纫线等生产加工与销售(不涉及漂洗和印染)。总投资500万元,生产规模为年产化纤低弹丝600t。项目占地面积4100平方米,建筑面积4100平方米,厂内设有生产车间、仓库、宿舍、食堂和办公室等,主要设备有倍捻机1台、精密络筒机1台、槽筒式松筒机8台、络筒机18台。

### (二) 建设过程及环保审批情况

广东荣盛辉线业有限公司委托泉州市天龙环境工程有限公司编制了《广东荣盛辉线业有限公司纱线加工生产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编制工作,并于2012年6月4日取得揭西县环境保护局《揭西县环境保护局关于对广东荣盛辉线业有限公司纱线加工生产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揭西环建[2012]22号),项目性质为新建。

### (三) 投资情况

项目总投资500万元,其中环保投资21万元,占比4.2%。

### (四) 验收范围

本次验收的范围为建设内容及配套建设的废水、废气、噪声环境保护设施等,本项目固废由揭西县环境保护局另行验收。具体验收范围见下表。

验收组:

黄新章 林嘉浩 王磊 林兴涛 陈作松

1



表1 项目验收内容情况

	环评及其批复情况	实际落实情况
建设内容(地点、规模、性质等)	项目位于揭西县坪上龙湖工业区,(中心地理坐标 N23° 23'10.22",E 115° 54'24.98"),占地面积 4100 m <sup>2</sup> ,建筑面积 4100 m <sup>2</sup> ,厂内设有生产车间、仓库、宿舍、食堂和办公室等,主要以化纤低弹丝为原材料,采用倍捻、松筒、络筒、成品等工序,预计年产化纤低弹丝 600t。项目总投资 500 万元,其中环保投资 21 万元。	本项目位于揭西县坪上龙湖工业区,总占地面积为 4100m <sup>2</sup> ,建筑面积 4100m <sup>2</sup> 。主要从事各类化纤纱线、绣花线、涤纶线、锦纶线、缝纫线等生产加工与销售(不涉及漂洗和印染)。项目总投资 500 万元,其中环保投资 21 万元。全年工作 300 天,每天生产 8 小时。
污染防治设施和措施	落实水污染防治措施。按照“清污分流,雨污分流,循环用水”原则优先设置产区给排水系统。项目无生产废水产生;生活污水经收集后通过采用“隔油隔渣+生化+沉淀”工艺处理后达到广东省地方排放标准《水污染物排放限值》(DB44/26-2001)的第二时段一级标准排入附近河沟。	本项目无生产废水产生,项目产生的废水主要为生活污水。产生的生活污水经处理设施(隔油隔渣+生化+沉淀)处理后达到广东省地方排放标准《水污染物排放限值》(DB44/26-2001)的第二时段一级标准排入附近河沟
	落实大气污染防治措施。食堂油烟废气经静电油烟净化器处理达到《饮食业油烟排放标准(试行)》(GB18483-2001)中小型标准后引向高空排放。	本项目产生的废气主要为食堂油烟废气。产生的油烟废气经静电油烟净化器处理达到《饮食业油烟排放标准(试行)》(GB18483-2001)中小型标准后引向高空排放。
	强化噪声治理措施。进行合理布局,采用先进生产设备,并采取吸声、隔声、消声和减振等综合降噪措施,营运期厂界噪声执行《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的 3 类标准。	本项目产生的噪声通过选用低噪声设备、合理布局等措施,降低噪声排放。

二、工程变动情况

本项目实际建设内容与环评批复基本一致,工程无重大变动。

三、环境保护设施建设情况

(一) 废水

项目无生产废水产生,生活污水经过厂区内废水处理设施(隔油隔渣+生化+沉淀)处理后达到广东省地方排放标准《水污染物排放限值》(DB44/26-2001)的第

验收组:

黄新章  
林嘉洁

王磊

李锦  
傅仰能

2



二时段一级标准排入附近河沟。

## (二) 废气

本项目产生的废气主要为食堂油烟废气。产生的油烟废气经静电油烟净化器处理达到《饮食业油烟排放标准（试行）》（GB18483-2001）中小型标准后引向高空排放。

## (三) 噪声

项目通过进行合理布局，采用先进生产设备，并采取吸声、隔声、消声和减振等综合降噪措施，营运期厂界噪声执行《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的 3 类标准。

## (四) 其他环境保护设施

### 1、环境风险防范

项目落实了相关环境风险防范措施，做好车间和污水处理设施等的地面硬化、防腐、防渗、防漏工作，可以有效地防止对地下水造成污染。

### 2、生态保护措施

项目厂区内外栽种多种植物，对废气有吸附作用，对噪声也有一定的吸收和阻碍作用，在空地和边界附近种植树木花草，既可美化环境，又可吸尘降噪。

## 四、环境保护设施调试效果

项目主要环保设施有污水处理设施，废气处理设施，建设单位安排专门的环境安全管理人员对上述环保设施定期维护，各环保设施均正常运行。

广东准星检测有限公司于2018年12月18日至12月19日连续两日对本项目进行现场监测，验收期间，项目正常生产，主要设备均处于正常工作状态，根据验收监测报告，主要结果如下：

1.废水：本项目生活污水排放口 PH 值、悬浮物、化学需氧量、五日生化需氧量、氨氮连续两天的检测结果均符合广东省地方排放标准《水污染物排放限值》

（DB44/26-2001）的第二时段一级标准；

2.由废气检测结果可知，本项目厨房油烟排放浓度符合《饮食业油烟排放标准（试行）》（GB18483-2001）中小型标准。

3.由噪声检测结果可知，项目厂界噪声监测结果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的 3 类标准。

验收组：

黄新荣  
林嘉洁

王磊

李金锦<sup>3</sup>  
傅仰松



### 五、项目建设对环境的影响

根据验收报告监测结果，项目废水、废气、噪声在采取相应措施后均能满足相应执行标准，各污染物对环境的影响相对较小。

### 六、验收结论

根据《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验收组经现场检查并审阅有关资料，经认真讨论，认为广东荣盛辉线业有限公司环境保护基本符合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条件，同意该项目通过废水、废气及噪声竣工环境保护验收。

### 七、后续要求

切实做好项目环境保护管理工作，加强废水、废气及噪声环保设施日常维护及管理，确保废水、废气、噪声持续稳定达标排放。

验收组：

李新孝  
林嘉洁  
王磊  
林兴强  
李锦  
傅仰松



七、验收人员信息

验收组成员名单

	单位	职务/职称	电话	签名
组长	广东荣盛辉线业有限公司	经理	1502681244	黄秋芳
验收报告编制机构	广东荣盛辉线业有限公司	职工	13302753160	林兴海
验收监测机构	广东准星检测有限公司			林嘉洁
环评单位	泉州市天龙环境工程有限公司	工程师	1597514651	王石
专家	环评单位	工	1382816533	林兴海
专家	环评单位	高工	13580208686	林兴海
专家	环评单位	高工	13828122136	李瑞
环保施工单位	环评单位		13829646675	林兴海

广东荣盛辉线业有限公司  
2019年1月11日



黄秋芳

